

上海市金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金农〔2023〕45号

关于印发《金山区2023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抓好2023年蔬菜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3〕25号）和《2023年上海市蔬菜绿色生产技术方案》（沪农技〔2023〕7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金山区蔬菜绿色生产能力，推进以绿色低碳为导向的蔬菜绿色生产基地建设，特制订《金山区2023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金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3年4月6日



金山区 2023 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抓好 2022 年蔬菜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2〕16 号）和《2023 年上海市蔬菜绿色生产技术方案》（沪农技〔2023〕7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金山区蔬菜绿色生产能力，推进以绿色低碳为导向的蔬菜绿色生产基地建设，结合本区情况，制定 2023 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加强蔬菜绿色生产基地的建设，积极构建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理化诱控和科学用药等为主的绿色防控技术体系，集成示范有机肥（或有机无机复合肥）替代化肥、微生物菌肥增施增效、高温闷棚土壤消毒等土壤质量保育技术，推广水肥耦合的高效蔬菜水肥一体化技术。实现化肥、农药用量有效降低，确保地产蔬菜质量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重点推进 9000 亩绿色防控技术、2480 亩高效水肥一体化技术和 3100 亩菜田土壤保育技术集成应用。

二、实施范围

（一）基地选择

选择生态条件良好，远离污染源的区域，基地内土壤、空气、灌水符合绿色蔬菜产地环境条件的要求。同时基地内水、电、路配套齐全，具有较好排灌设施和大棚保护地设施。无田间窝棚搭建，做到田边棚间无杂草，沟系畅通无杂物，农资存放规范，保持良好的场容场貌。基地面积不低于 50 亩，优先遴选绿叶菜核心

基地。

（二）基地要求

绿色防控示范基地使用绿色防控技术 2 项及以上。水肥一体化示范基地要有完善的喷滴灌设施，并配备施肥机或施肥器等水肥耦合施肥设备，技术应用不少于 1 次。土壤保育示范基地增施有机肥、微生物肥等，技术应用不少于 1 次，积极开展土壤地力检测与评估。同一地块同一技术实施面积不重复计算。

（三）基地管理

示范基地必须纳入数字农业生产管理系统，建立和推行台账档案记载，农资仓库管理、植保员签单等各项制度措施，努力将示范基地建成“三品一标”蔬菜生产基地。

三、任务内容和补贴标准

蔬菜绿色生产行动的主要任务是推广绿色防控、水肥一体化和土壤保育技术，按照市级农业部门推荐目录和规范组织实施。

（一）推广绿色防控技术 9000 亩。推广“四诱一网”等物理、生物防治集成技术、诱集植物与蜜源植物组合防控技术，园艺地布和全降解抑草地膜使用等技术，减少蔬菜病虫害发生的基数，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每亩补贴不超过 200 元。

（二）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 2480 亩。推广各类水溶性肥料，对不同蔬菜种类及其需肥要求进行追肥，实现精准施肥，提高肥料养分利用率。每亩补贴不超过 200 元。

（三）推广土壤保育技术 3100 亩。通过增施微生物肥料、微

生物菌剂等方式方法，改良大棚、温室等土壤的理化性质，提高土壤质量水平。每亩补贴不超过 400 元。

四、实施流程

（一）任务落实。各镇（高新区）按照《金山区 2023 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方案》的要求，将各项任务落实到基地，遴选确定示范基地名单，镇、示范基地各确定 1 名联系人，于 4 月 10 日前报送至区农技中心。

（二）产品选择。示范基地根据计划任务，按照市级部门推荐产品目录进行选择，于 4 月 14 日前上报各镇（高新区）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三）集中筛选。由各镇（高新区）将基地申报情况进行审核、汇总，于 4 月 21 日前报区农技中心审核确定。

（四）组织实施。各镇（高新区）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按照实施任务，组织基地实施，并加强过程监管，各镇（高新区）农业和农村服务中心、基地和供应商三方做好签收工作，各基地按照项目名称建立台账，做到账物相符，并将相关材料报至镇（高新区）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各镇（高新区）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完成检查、验收工作。

（五）资金拨付。对检查验收符合补贴要求的由各镇（高新区）农业农村服务中心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前向区农技中心报送资金拨付请示并附工作情况报告和相关资料。区农技中心审核后报区农业农村委，区农业农村委公示无异议后将资金拨付至各示

范基地。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监督管理。各镇（高新区）要高度重视相关工作，按照要求明确具体人员，检查督促各基地全面落实各项绿色生产技术。区农技中心对照绿色生产任务清单及整体要求，组织专家开展检查与考核，督促各镇（高新区）绿色生产技术落实到位。

（二）加强技术指导。建立技术指导员联系制度，根据生产实际，在关键时期、关键环节开展现场指导、培训和技术服务，确保技术实施到位。

（二）加强信息管理。各示范基地在落实蔬菜绿色生产工作中要加强上网直报和档案记录，特别是台账记录要做到基地全覆盖，所有记录要求真实、准确。各镇（高新区）及示范基地在规定时间内配合区农技中心报送各项数据。

附件：金山区 2023 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任务清单

附件

金山区 0 3 年蔬菜绿色生产行动任务清单

镇别	绿色防控技术 (亩)	水肥一体化 技术(亩)	土壤保育 技术(亩)
枫泾	1100	250	312
朱泾	1450	428	534
亭林	1000	298	372
漕泾	420	140	160
山阳	100	22	28
金山卫	350	80	140
张堰	800	123	154
廊下	2600	716	871
吕巷	900	238	298
高新区	280	185	231
合计	9000	2480	3100